

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 224 次主管會報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1 年 8 月 8 日(星期三)中午 12：20

地點：125 室

主席：陳為堅院長

高堅

聯絡人：蘇春蘭(分機 68007)

出席人員：蕭朱杏副院長、詹長權副院長、鄭守夏所長、蔡詩偉所長、簡國龍所長、陳志傑所長

一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(附件一)

二、報告事項

(一)人事：101-103 學年度校收回各學院教師員額 4%，試行 3 年後檢討，詳附件二。

(二)教務

1. 本院簽請校方補助教學設備改善，校方補助約 100 萬元，將更新電腦等教學設備。
2. 本院 101 學年度接受校評鑑單位為：學院、健管所及流預所。
3. 流預所于明暉教授預計於 102 年 1 月至澳門科技大學講學 4 天。
4. 101 學年度教師休假：江東亮教授 102.2-103.1(101.2-102.6 出國)，林能白教授 102.2-102.7(出國)，賴美淑教授 102.2-102.7(未出國)。

(三)其他

1. 本院教職員 retreat 活動於 7/25 完滿完成，各項議題之建議方案，將依可行性逐步辦理。
2. 本院 101 學年度行事曆如附件三，均已登於學院網頁。
3. 因應台電電價調漲，本院機電人員將至公衛大樓各單位，將空調溫度設定為 26 度。
4. 為 8/23 召開本院圖書資訊及出版委員會，請各系所於 8/10 前提供醫圖選書小組委員至院辦。
5. 101 年公衛大樓營繕工程執行情形，附件四。

三、討論事項

(一)院辦提：本院 101 學年度接受校評鑑之時程等相關作業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101 受評單位單位為學院、健管所、流預所及公共衛生碩士學位學程。

2. 校評鑑第一次會議：8/14，將決定時程及請各單位提報評鑑委員名單等。10 月初第二次會議：討論委員名單等事宜後，請各單位調整委員名單及預算。12 月簽核函知各單位配合辦理。
3. 其他單位上次受評時間(4-6 年為原則)：公衛系 99 學年，職衛所 97 學年，環衛所 99 年。

決議：1. 時間訂於 2 月下旬 3 月初，前兩天評所、後兩天評院。

2. 可考慮多一些國外學者，以不同角度提供本院改善方向，並為國際化合作之橋梁。

(二)院辦提：職衛所與台積電產學合作協議書如附件五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請秘書向台積電說明本校簽署層級後，再議內容。

(三)院辦提：本院與台積電 2012 勞工健康促進論壇分工事宜(附件六)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1. 爾後屬院級會議或活動者，由院與會議或活動內容相關單位分工。

2. 本研討會屬院級活動，由院與環職衛所配合辦理。

(四)全球衛生中心提：如何向外交部爭取交換學生等經費補助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院長期配合外交部對外國團體分享本國公共衛生現況，挹注相當人力成本，為推展全球衛生事務，建議循相關管道向外交部爭取相關經費補助。

決議：1. 建議外交部以公函函知本校為宜。2. 請秘書聯繫外交部商討長期合作事宜。